

**變更申請表格**

致： 田生集團有限公司\*  
轉交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28號  
金鐘匯中心26樓

有關日後公司通訊之選擇：(請僅在一個空格內填上「✓」號)

本人／吾等擬按下文所示更改收取日後公司通訊<sup>附註1</sup>之語文選擇及方式：

- 瀏覽在 貴公司網站登載的所有日後公司通訊網上版本，以代替印刷本，並透過本人／吾等的電郵地址收取有關通知；或
- 僅收取日後公司通訊之英文印刷本#；或
- 僅收取日後公司通訊之中文印刷本#；或
- 同時收取日後公司通訊之英文及中文印刷本。

姓名(英文) \_\_\_\_\_

簽署 \_\_\_\_\_

聯絡電話號碼： \_\_\_\_\_ 日期： \_\_\_\_\_

電郵地址： 

--	--	--	--	--	--	--	--	--	--	--	--	--	--	--	--	--	--	--	--

附註：

1. 「公司通訊」指田生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就其任何證券持有人的資料或行動已經或將發出之任何文件，包括但不限於董事會報告和年報連同核數師報告以及中期報告、季度報告、會議通告、上市文件、通函及代表委任表格。
2. 請清楚填寫 閣下所有資料。
3. 選擇閱覽在本公司網站登載之公司通訊網上版本以代替收取印刷本後，代表 閣下表明同意放棄收取公司通訊印刷本之權利。
4. 倘屬聯名股東，則本回覆表格須由該名於本公司股東名冊就聯名持有股份名位列首位的股東簽署，方為有效。
5. 上述指示適用於將來向本公司股東發送之所有日後公司通訊(郵誤風險由其承擔)，直至 閣下向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發出合理書面通知，另作選擇為止。
6. 本公司股東有權隨時向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發出合理書面通知，要求更改收取本公司之公司通訊的語文選擇及方式。
7. 倘 閣下選擇收取網上版本，則日後於本公司網站登載公司通訊時， 閣下將獲得有關通知。如欲透過電郵收取有關通知，請提供 閣下之電郵地址。如未有提供電郵地址，則於公司通訊登載於本公司網站時， 閣下將獲寄送有關通知之印刷本。
8. 倘 閣下基於任何原因在收取或瀏覽公司通訊時遇到困難，本公司將應 閣下要求盡快免費寄送公司通訊之印刷本。

\* 僅供識別

# 倘公司通訊之英文及中文版本同冊印列，則 閣下將同時收取兩個版本。